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项目编号：SDGP370323000202402000192

项目名称：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淄博电子工程学校省级
特色化专业建设采购项目

采购人：淄博电子工程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裕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出日期：2024-12-20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货物需求.....	38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54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61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83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淄博电子工程学校省级特色化专业建设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当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1月13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GP370323000202402000192

项目名称：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淄博电子工程学校省级特色化专业建设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460900.00 元

采购需求：1. 采购内容：购置焊条、氩弧两用焊机 6 台，熔化极气体保护焊机 6 台，焊接机器人 1 台。2. 交付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3. 供货期、质保时限等内容满足招标人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20 个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统一信用社会代码的营业执照；

(2) 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截止到 2025 年 01 月 12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zibo.gov.cn/>)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①已在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zibo.gov.cn:8082/>) 注册的投标人，需要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首页点击“登录注册”，登录系统后免费下载招标文件。②未注册的投标人请到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zibo.gov.cn:8082/>) 在 网 站 首 页 点 击 “ 登 录 注 册 ”
(<http://ggzyjy.zibo.gov.cn:9181/TPBidder>) 根据页面提示进行注册(注册类型:交易
乙方)。咨询电话:0533-7015159,咨询时间:北京时间8:30-12:00,13:30-17:00(法
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技术咨询电话:400-998-0000。③为满足信息公开和投标人
诚信体系建设需要,投标人需同时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ndong.gov.cn/>)进行注册。未注册的投标人须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
购网点击首页右侧“供应商注册”进行注册。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5年01月13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截止时间前,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网站首页点击“登录注册”,登录系统后通过“上传投标文件”栏目上传完成。①拟参加本
项目的投标人须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电子印章)后,方可加密生成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请各投标人仔细阅读《数字证书办理注意事项及相关资料下载》(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服务指南→CA服务类)并按照须知要求办理。②投标人可到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
大厅办理数字证书,也可网上办理。数字证书办理电话:①山东CA:
0533-3592521/400-607-8966(山东省数字证书认证管理有限公司)②CFCA:0533-3590310
(中金金融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其他具体操作请参考(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
→政府采购)等相关内容,技术咨询电话:400-998-0000。

开标时间:2025年01月13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请各投标人在开标前登录网上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淄博电子工程学校

地 址：沂源县振兴西路 1 号

联系人：朱超

联系方式：0533-326654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山东裕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沂源县城新城路 780 号

联系方式：0533-608233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西学

电 话：0533-608233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条款号	内 容
1.1	采购人：淄博电子工程学校 地 址：沂源县振兴西路1号 电 话：0533-3266540
1.2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裕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沂源县城新城路780号丽阳大厦 业务联系人：刘西学 电 话：0533-6082338 传 真：/
1.3.4	合格投标人的特定资格要求：（1）投标人须具有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1.3.5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1.3.6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货物类
1.3.7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1.4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1.4.7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2.2	是否有分包：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本包）预算额 46.09 万元。

	<p>本项目预算属于以下情形：</p> <p>(1) 项目为 非预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p> <p>(2) 项目为跨年度预采购项目，概算总金额/万元，采购年限为/年，当年安排数/万元。</p> <p>根据《转发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鲁财采〔2015〕33号）文件规定，预采购项目有取消和终止采购的可能。</p>
5.6	<p>是否现场踏勘：（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现场踏勘描述：统一现场考察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p> <p>现场踏勘时间：至</p> <p>踏勘地点：/</p> <p>联系人：/联系电话：/</p> <p>是否答疑会：（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答疑会描述：/</p>
8.6	<p>不兼投 <input type="checkbox"/>；兼投不兼中 <input type="checkbox"/>；兼投兼中 <input type="checkbox"/></p> <p>说明与要求：本项目共一个包，不存在兼投或兼中情形。</p>
11.1	<p>报价要求：1. 本项目为全费用综合单价报价。2.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价格一次性报定，不能修改。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均不得超出采购预算，如超出采购预算，其投标将被拒绝。4. 投标人应根据市场价格结合自身情况及相关法规政策自主报价。</p> <p>本次投标报价为全费用综合单价，单价应包含且不限于项目所需设备的生产、采购安装、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管理费、税金、调试测试费、培训、第三方检验检测费、利润、规费、验收费、装卸车费、仓储运输看管费、辅材及附件费、物价上涨产生</p>

	<p>的材料差价、相关手续办理及内外围关系的协调等直至验收合格的全部费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合同实施期间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并承担由此而带来的风险。凡投标人在报价中未列明但又为本次招标所必备的项目或遗漏项目，招标人将一律视为已包括在其报价中，在合同执行中将不予考虑。5. 本项目所采购货物数量均为计划需求数量，实际数量根据采购人需要据实调整。最终采购数量发生增减时，综合单价不变。6. 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和一个方案，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和方案将不予接受。7. 招标人对投标文件中由于投标人的失误造成的漏项，不再允许补列，也不承担任何责任，招标人将据此对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如发生任何漏报、少报、错报均视为让利给招标人。如果投标报价中有缺项或者漏报，应视为缺项或者漏报价格已分摊在其他项目中。如有投标人免费提供的项目，应先填写该项目的实际价格，并注明免费，此项不计入总价或合计价。8. 投标人应根据市场价格、自身技术装备、管理水平及资金条件、预期利润等情况自行报价，由此进行的测算和报价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9.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10. 对价格的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1）开标时，投标文件中投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符的，以投标报价表为准。（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3）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则其投标将被拒绝。</p>
12.4	本项目是否要求提供样品：（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13	是否提交投标保证金：（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投标保证金数额： /

	<p>提交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p> <p>投标保证金形式：银行转账、电汇、保函等非现金形式。</p> <p>注：1. 供应商通过银行转账、电汇等形式缴纳保证金的，需登录“投标人系统”（http://ggzyjy.zibo.gov.cn:9181/TPBidder/memberLogin），在已报名的项目信息中点击“生成子账户”，供应商把约定金额转到子账户。</p> <p>2. 供应商通过银行转账、电汇等形式缴纳保证金的，以“银行到账日期”为准。延时到账不予认可投标资格，请充分考虑缴纳过程中跨行、网银、节假日等延迟到账情况，提前足额缴纳并确保及时到账，否则后果自负。</p> <p>3. 项目结束后，银行会在规定的时间内自动将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原路退还到原账户。</p> <p>4. 供应商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分标段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到账。</p> <p>技术咨询电话：400—998—0000</p>
14.1	投标有效期：90 日历日
15.1	需自行上传的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 份
17.1	投标截止时间：2025-01-13 14:00
19.1	<p>开标时间：2025-01-13 14:00</p> <p>开标地点：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上开标大厅。</p>
20.2	<p>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时间：2025-01-13</p> <p>14:00</p>
22.4	核心产品：/
25.2	<p>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29	<p>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的数量： /
33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履约保证的形式： 履约保证金（非现金形式）、履约保函、履约担保函。
	提交履约保证的时间： /
	履约保证金额： 合同总价的 /（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35.1	是否支付预付款：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预付款比例为 /
36.3	反腐倡廉监督电话/邮箱： /
38.3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联系部门： 淄博电子工程学校、山东裕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533-6082338 通讯地址： 沂源县城新城路 780 号
39.1	中标服务费： 按项目中标金额向中标单位收取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为： 100 万以内部分按照 1.5%。由成交供应商在成交公示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汇至以下账户：收款单位： 山东裕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沂源支行； 账号： 37050163734100000813； 联系方式： 0533-6082338。注： 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时请成交供应商仔细核对收款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并注明： 项目名称。 支付形式： 银行转账 支付时间： 结果公示结束后 3 个工作日。
43	招标文件解释权： 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所有。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1	<p>投标人应具备以下资格条件：</p> <p>本项目实行网上资格审查，请各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相应的资格审查章节位置上传资格审查证明材料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不再需要现场递交。（1）投标人需提供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2）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的原件扫描件（自行承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3）如法定代表人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扫描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如被授权代表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扫描件。</p>
2	<p>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3	<p>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3 个日历天内提供四份纸质版投标文件。纸质版投标文件必须与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一致，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三份，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数字准确、不应有涂改增删处。投标文件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并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投标文件正副本均须采用 A4 纸装订且胶装成册，不得出现散页、重页、掉页现象，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p>
4	<p><input type="checkbox"/> 不采用暗标</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暗标：投标人根据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p> <p>本项目技术部分采用暗标盲审，对技术部分盲审要求如下：1、颜色要求：不得使用彩色字体和彩色图片；2、所有字体一律采用宋</p>

	<p>体四号字体；其中：施工总平面图、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横道图）采用黑色仿宋五号字体，不得加粗、加黑；3、其他：不得出现任何与投标人相关的词句、语言（如企业名称、人员姓名、企业徽标或符号等），不准做可能被评委辨别的任何标记。否则该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本项目技术暗标盲审最终要求以系统提示的为准。</p>
5	<p>技术标暗标评审</p> <p>技术标进行计算机随机编号。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标评分标准，在充分评议基础上对技术标书进行详细评审。投标人的技术标出现以下情形的，将被否决投标：（1）技术标实质性内容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2）技术标不能满足项目需要的；（3）招标文件中对技术方法、措施、标准等作出明确规定和要求的，而技术标存在重大偏差或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4）技术标存在不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p>
其他	
1	付款途径：财政资金。
2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付至该合同价款的 90%，余款 10%质保期满后一次性无息付清。
3	交付日期（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20 个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4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	免费维护期、保修期：不低于两年（自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最终以中标单位投标文件中关于质保期和

	维护有关承诺为准；国家主管部门对货物本身有更高要求的，按规定执行并在合同中约定，供应商亦可提报更优惠的质保期。
--	---

一、总 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投标人。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4 符合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资格要求。

1.3.5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且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6 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3.7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当保证所投产品

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如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须知 1.3.2 规定。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否则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当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4.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7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5 货物：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货物需求。

1.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相关投标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 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预采购项目除外）。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当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货物的招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货物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5.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为准；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描述为准。

注：如有最新的答疑后招标文件（文件格式为.zbcf，投标人必须下载并使用该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参与投标）。

5.3 投标人应当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

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会导致其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该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5.4 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印，且以中文为准。

5.5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货物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5.6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6.1 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5.6.2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5.6.3 投标人经过采购人的允许，可进入项目现场踏勘，对供货（或施工）现场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并应当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5.7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且所有时刻均为北京时间。

5.8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当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当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5.9 投标人应当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同时，

采购代理机构可将澄清或修改内容以电子形式上传至系统中，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或公告等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可登录系统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潜在投标人原因或通讯线路故障导致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6.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或不合理要求等需要澄清的，应当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投标人可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供应商系统”使用“网上提问”中的“新增提问”提出异议。如在规定时间内，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条款未提出异议，即认为同意和接受招标文件。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 、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编制要求

8.1 投标人应当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若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实质性要求资料或对实质性要求未作响应，其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该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8.2 投标人对多个分包进行投标的，应当以分包为单位编制投标文件，每一包投标文件均需满足本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的签署要求。

8.3 电子响应文件应该按照统一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以及采购文件要求制作编制。

8.4 投标人应当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资料。

8.5 投标人应当编制投标文件目录、内容。

8.6 关于兼投不兼中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8.7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扫描件应当真实、完整、清晰，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9.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另有规定。

9.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标包中“货物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某一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无论招标文件第三章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均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9.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当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5 投标文件应当以中文书写。如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使用另一种语言，应当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相应的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9.6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限期提供相应的文件或决定对其投标予以拒绝。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编写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数字证书）。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0.2 上述文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采用公章授权方式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附公章授权书（格式自定）。

10.3 投标人应当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0.4 前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10.5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须使用用于证明投标人身份的单位电子签名的实名认证证书和用于投标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软件。

申请办理实名认证证书的方式：详见《数字证书办理注意事项及相关资料下载》（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我要下载）。

电子投标基本流程：详见“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淄博版）操作视频-采购类”（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

请确保在开标时实名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投标人实名认证证书在续期后务必在开标前重新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文件格式为.zbtf），否则将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进行解密（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数字证书）。

因投标人以下原因，投标将被拒绝：

- （1）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未成功上传投标文件的；
- （2）对已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破解、修改、压缩等不当操作，或自备的解密电脑环境配置不当等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的；
- （3）开标时，实名认证证书过期失效、密码丢失，或者投标人实名认证证书在续期后未在开标前重新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导致无法解密的。
- （4）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规定时长内未能成功解密的。

10.6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包含以下各个部分，具体组成内容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10.6.1 开标一览表

10.6.2 资格证明文件

10.6.2.1 投标人须对提交的资格证明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

10.6.2.2 资格证明的字迹、印章必须完整、清晰，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10.6.2.3 投标人应当将其资格证明文件中的相关证书（证件）的扫描件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对应章节中，并确保清晰可见，未按要求上传或扫描件不清晰的，将导致资格审查不予通过，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0.6.3 商务部分

(1) 投标函；(2) 开标一览表；(3) 报价明细表；(4)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清单；(5) 技术及商务规范偏离表；(6) 针对本项目的相关产品合格证书及相关认证证书及检测报告；(7) 2021年01月01日至今承接的类似项目业绩；(8) 资格审查资料：a. 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的扫描件；b.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扫描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如被授权代表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扫描件；c. 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的原件扫描件；(9) 符合价格扣除条件的供应商需提供的资料（若有按要求提供，若没有无需提供，详见格式附件）；(10) 供应商认为需要针对项目说明的其他内容；(11) 针对本项目的产品说明（包括但不限于投标货物品牌、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说明、技术指标、性能指标、产品检测、产品制造、验收标准及投标货物的质量、先进性、可靠性、稳定性等，可采用彩页、图片、文字描述等能够清晰表达的方式进行说明）；(12) 针对本项目的安

装、调试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人员配备及分工、运输组织方案，产品安装和调试方案等）；（13）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承诺及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上门服务响应时间、故障排除时限、维护人员配备安排、人员培训、完工时间、设备维修维护方式、维修承诺等）；（14）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15）针对本项目的培训、维保售后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满足采购需求、培训方案、维修维护方案、售后服务机构设置、上门服务响应时间、故障排除时限等）；（16）详细评审（评分办法）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

10.6.4 技术部分(暗标)

（1）针对本项目具体的供货组织方案及保障措施；

（2）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及工作进度保障措施。

注：本项目技术部分采用暗标盲审，供应商在技术部分（盲审）要求如下：

1、颜色要求：不得使用彩色字体和彩色图片；2、所有字体一律采用宋体四号字体；其中：施工总平面图、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横道图）采用黑色仿宋五号字体，不得加粗、加黑；3、其他：不得出现任何与投标人相关的词句、语言（如企业名称、人员姓名、企业徽标或符号等），不准做可能被评委辨别的任何标记。否则该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本项目技术暗标盲审最终要求以系统提示的为准。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当提供的货物，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报价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当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1.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报价明细表上标明投标货物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

11.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4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1.5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11.6 除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12. 电子版投标文件

12.1 投标文件内容为上述 10.6.1、10.6.2、10.6.3、10.6.4 条款要求内容，格式为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文件格式为.zbtf）。

12.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

12.3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在开标后，电子版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2.4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投标人应当提交样品的，样品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 投标保证金

具体情况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应当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当以书面形式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5.1 投标人应当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文件格式为.zbtf），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

15.2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签字或盖章），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5.3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投标文件的递交

16.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咨询电话请见招标公告。

16.2 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淄博网上开评标系统的，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7.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7.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方式递交。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和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7.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17.3 除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8.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自动接收

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

18.2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撤回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中进行撤回。

18.3 如果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需要对已经成功生成并上传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的，投标人应当先撤回原文件，使用自备计算机和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重新制作生成新的电子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重新上传。

18.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开标及评标

19. 开标

19.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

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模式。各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请在开标前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zibo.gov.cn:9181/BidOpeningHall>）网上开标大厅。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19.2 开标截止时间后，请投标人根据网上开标流程进行操作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以及答疑、澄清等。开标时，由各投标人在解密开始时间后 20 分钟内完成解密工作（以网上开标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时间内成功解密投标文件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19.3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19.4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等其它内容。投标人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应在开标系统内及时声明，

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在开标系统中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投标人应当在开标前根据“网上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具体操作请参考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网上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提前调试电脑，技术咨询电话：400-998-0000。

在项目开评标全过程中，投标人应当保持实时在线状态，参与远程交互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答疑、传送文件等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被视为本项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评标委员会会随时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发出询标信息，投标人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时间内通过企业会员系统进行回复，未能按时答复的，评审委员会将视同其放弃澄清、说明、补正等。

本项目下载、上传、开标均通过互联网操作，投标人应当充分考虑网络拥堵及平台操作所需时间等因素，保证在开评标期间电脑、网络、预留电话等能够正常使用。

因以上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各投标人自行承担。

20. 资格审查

20.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0.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拒绝。

20.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信用记录查询情况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信用记录情况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

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21. 组建评标委员会

21.1 按照《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财库〔2016〕198号）、《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鲁财采〔2018〕66号）、《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抽取规则》（鲁财采〔2017〕64号）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1人及评审专家4人组成。

21.2 评标委员会具有依据招标文件进行独立评标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评标委员会成员需对评标结果独立写出评审意见，并承担责任。评委成员若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理由的，视为同意和接受。

21.3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 （1）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 （3）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评比和打分；
- （4）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

定中标人；

(5) 向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21.4 评标委员会的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4)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5) 配合采购单位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6)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2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2.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投标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2.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2.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2.2.3 任何澄清和必要的解释说明的书面答复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22.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1.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4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核心产品的确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按如下方式处理：

22.4.1 使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2.5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

知资料表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22.4 条规定处理。

23. 投标偏离

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不正规或不一致。

24. 投标无效

24.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

24.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投标分项报价表未按要求填写；
- (4)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的；
- (5) 违反招标文件规定提供进口产品的；
- (6)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证明材料的；
- (7)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拒绝报价、报价不确定、无报价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报价的；
- (8)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9) 联合体投标文件未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
- (10)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有关分包规定的；
- (11)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1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

供书面说明，但该投标人未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5) 投标文件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有“★”号的条款或指标，或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允许出现偏差的最大范围、幅度和最高项数；

(16)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

(17)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他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

(18) 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均无法满足正常开标、评标使用功能的；

(19) 由于投标人的自身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忘记 CA 锁密码、CA 锁过期、上传投标文件后更新 CA 锁），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

(2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存在非正常一致的；

(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或者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的；

(22)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IP 地址相同，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否决其投标的；

(23) 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整体复制粘贴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与所提供货物不符合的；

(24)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2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6) 技术标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本项目技术部分采用暗标盲审，对技术部分盲审要求如下：1、颜色要求：不得使用彩色字体和彩色图片；2、所有字体一律采用宋体四号字体；其中：施工总平面图、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横道图）采用黑色仿宋五号字体，不得加粗、加黑；3、其他：不得出现任何与投标人相关的词句、语言（如企业名称、人员姓名、企业徽标或符号等），不准做可能被

评委辨别的任何标记。否则该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本项目技术暗标盲审最终要求以系统提示的为准。)

25. 比较和评价

25.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5.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办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具体办法及比例详见招标文件第4章。

25.4 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25.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或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节能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产品网站查询截图，

在评标时给予认证产品一定的优惠政策，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认证产品。具体办法及比例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或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节能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产品网站查询截图，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5.6 公开发布的招标文件中的评分细则，在评标期间，不允许做出更改。

25.7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标，系统自动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25.8 投标人得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得出。

25.9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并签字确认。

25.10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可以允许投标人修改其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5.11 评标过程要求：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网上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审时，应当采取应急措施。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存在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 (5) 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网上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当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

停止。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26.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应当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7. 保密要求

27.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7.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六、确定中标

28.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第 30 条规定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9.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的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30.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1. 中标通知书

在法定期限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规定发布中标公告，应当同时公告投标人未中标的原因，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2. 签订合同

32.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2.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3 如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2.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依规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3. 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

34. 政府采购融资担保

有融资需求的投标人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可依据《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管理办法》（鲁财采〔2018〕17号）有关规定，通过全省统一的信息化平台自行选择符合自身需要的金融产品，提供金融机构要求的相关材料，发起融资申请，也可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金融服务平台进行融资贷款。

35. 预付款

预付款是指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成交投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具体执行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6. 廉洁自律规定

3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与投标人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36.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接受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6.3 为强化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督，投标人可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监督电话和邮箱，反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37.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8. 质疑与接收

38.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8.2 质疑投标人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8.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8.4 质疑应当按照法律、法规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并办理签收手续，未以书面形式提交的视为无效质疑。

38.5 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 质疑人和被质疑人的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电话、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包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以及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诉求；

(4) 法律依据、事实与理由。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书应当提供事实依据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质疑将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将被予以驳回。

(5)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当据实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一并提交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明。无法提供证件原件的，应当提供真实有效的复印件，并签字或者盖章。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期限和事项。

38.6 质疑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予以书面回复并说明原因：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的（潜在投标人对其已依法获取的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质疑除外）；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 所有质疑事项均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

(4) 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期限的；

(5)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6) 其他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38.7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受理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

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38.8 质疑人对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9. 项目其他相关费用

39.1 中标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收取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中标供应商应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缴纳中标服务费。

39.2 政府采购专家评审费

由采购人承担，按照山东省有关规定的标准执行。

40. 合同公示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1. 验收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42. 履约验收公示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合同履行验收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将验收报告予以公开发布。

43. 招标文件解释权

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第三章 货物需求

本次招标项目共划分 1 个包，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各自情况等进行所投标包的投标报价的编制，报价应包括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内容。本项目招标文件技术参数描述部分，如果涉及到品牌、型号、尺寸、相关参数等，并不表明该标的被指定，而是仅供投标人参考，投标人所投报的产品只要性能满足或优于技术参数要求都将被视为对招标文件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供应商须根据采购文件技术规格要求确定报价产品技术规格，但所采用技术规格应“相当于”且“不低于”要求技术规格，投标人须在报价文件中详细说明所投产品的具体品牌、型号、产品材质、生产厂家、产地、主要技术参数等资料。

为保证正常工作需要，招标人在落实拟采购货物的采购项目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时，根据以往工作经验拟定出的采购项目清单及技术参数，如有涉及产品厂家或产品型号时，仅出于描述技术参数、性能要求的需要，采购人不存在指定厂家、指定品牌型号的意向，投标人所投报的产品只要性能满足或优于技术要求都将被视为对招标文件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本项目中所有主材、辅材要求环保、无异味、可直接接触正常使用，并提供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必要时提供）。如经验收材料不达标，中标单位须及时采取措施进行处理，直至达到甲方及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检验合格，其相关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若处置不当，甲方有权与其解除合同，并承担采购方由此带来的直接和间接损失。各标包中标人须自行对接工作环节中所需衔接、配合的负责人员。如因对接不及时导致工作无法顺利进行或工期延误，乙方须赔偿甲方所有损失且甲方有权终止其合同。

一、项目概述

1. 项目名称：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淄博电子工程学校省级特色化专业建设采购项目。

2. 交货及安装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3. 采购范围：招标文件要求及所投标包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4.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20 个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5.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所有货物的性能指标、参数要求、质量标准等均应满足国家相应标准。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技术规范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招标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按照现行国家、省及行业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所有产品应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采购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且须保证其所出售的上述货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如采购人使用投标方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投标方承担全部责任。

6. **质保期：**不低于两年（自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最终以中标单位投标文件中关于质保期和维护有关承诺为准；国家主管部门对货物本身有更高要求的，按规定执行并在合同中约定，供应商亦可提报更优惠的质保期。

二、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1	逆变式手工氩弧焊机	<p>一、性能特点</p> <p>1、手弧焊具有推力电流、拐点电压、引弧时间、引弧电流的调节功能，通过设定拐点电压来适应长短电缆焊接；通过设定引弧时间，大大提高引弧成功率；</p> <p>2、氩弧焊可调节各种参数：提前送气时间、滞后停气时间、缓升时间、衰减时间、起弧电流及收弧电流；</p> <p>3、电流调节范围宽，最小电流可达到 5A；</p> <p>4、空载电压低（22V 左右），更加安全、可靠；</p> <p>5、具有长短焊功能，根据电缆长短情况可以设置不同的焊接模式；</p> <p>6、风机智能管理，延长风机使用寿命、降低故障率；</p> <p>二、技术参数</p> <p>1、额定输入电压/频率：三相 380v±10% 50Hz</p> <p>2、额定输入电流(A)：28</p> <p>3、额定输出电压(V)：36</p> <p>4、额定负载持续率(%)：60</p> <p>5、输出空载电压(V)：22</p> <p>6、输出电流范围 (A)：5-400</p>	6 台

		<p>7、TIG 焊起始电流 (A): 10-160</p> <p>8、TIG 焊收弧电流 (A): 5-160</p> <p>9、电流上升时间(S): 0.1-10</p> <p>10、电流下降时间(S): 0.1-15</p> <p>11、提前送气时间(S): 0.1-15</p> <p>12、滞后送气时间(S): 0.1-15</p> <p>13、TIG 焊引弧方式接触引弧 / 高频引弧:</p> <p>14、存储功能: 有</p> <p>15、外壳防护等级: IP21S</p> <p>16、绝缘等级: H</p> <p>17、外型尺寸 LxWxH(mm): 不低于 614×311×557</p>	
2	逆变式 CO2 气体保护焊机	<p>一、性能特点</p> <p>1、数字功能</p> <p>可预置送丝速度或焊接电流, 实现一元化调节, 直观简单</p> <p>可存储、调用 10 套焊接规范, 节省焊接规范的调节时间, 保证焊接质量</p> <p>具有点焊功能</p> <p>轻松实现提前送气、滞后停气时间等功能的设置</p> <p>风机智能控制, 静音省电, 风机寿命延长</p> <p>2、网络功能: 可实现焊机网络群控管理</p> <p>3、具有过热、过流、过压及输出短路等多种保护功能, 并提示故障代码便于维修</p> <p>二、技术参数</p> <p>1、额定输入电压/频率: 三相 380V±10% 50Hz</p> <p>2、额定输入容量(KVA): 14</p> <p>3、额定输入电流(A): 21</p> <p>4、额定输出电压(V): 31.5</p> <p>5、额定负载持续率(%): 60</p> <p>6、输出空载电压(V): 72</p> <p>7、输出电流范围(A): 60~350</p> <p>8、输出电压范围(V): 15~40</p> <p>9、功率因数: ≥0.87</p> <p>10、外壳防护等级: IP21S</p> <p>11、绝缘等级: H/B</p> <p>12、焊丝直径(mm): 0.8~1.2</p> <p>13、送丝类型: 推丝</p> <p>14、气体流量(L/min): 15~20</p> <p>15、外型尺寸 WxDxH(mm): 不低于 576 x 297 x 574</p>	6 台
3	弧焊机器人 ▲核心产品	<p>一、焊接机器人本体</p> <p>1、有效负载为不低于 6kg, 重复定位精度±0.05mm, 焊接电源通信接口采用 CAN 总线;</p> <p>2、基于 PC 和 DSP 运动控制系统;</p>	1 套

	<p>3、CC-Link, Profibus-DP, Devicenet, Modbus 等多种通讯方式;</p> <p>4、具有自动寻位功能, 焊接过程中焊枪可实现自定义摆动手法, 适应各种焊缝姿态;</p> <p>5、弧焊软件包;</p> <p>6、机器人控制器自主研发, 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p> <p>7、自由增加 IO 及传感器, 具备与 1-4 个外部伺服通讯功能, 实现联动控制;</p> <p>8、有完备的安全接口, 具有碰撞检测及超限报警功能, 机器人专用焊枪和防碰撞装置;</p> <p>9、厂家对机器人相关功能, 包括插补、运动学正逆解、HMI、参数设置、速度规划、过渡等算法等进行封装, 提供软件开发环境, 提供库文件和接口调用说明, 用户可以调用接口实现对机器人的插补, 微动控制, 可实现对机器人的实时控制;</p> <p>10、开放机器人控制器, 用户可根据需要增加硬件或不增加硬件, 但可添加外部轴, 并实现可靠控制;</p> <p>11、开放机器人控制器通讯接口, 用户可根据具体总线协议, 实现与机器人的实时通讯;</p> <p>12、匹配机器人底座, 方便搬运。</p> <p>13、签订合同时须提供生产厂家授权书及售后承诺书。</p> <p>14、焊接机器人本体参数</p> <p>自由度: 6。</p> <p>最大负载能力: 6Kg。</p> <p>重复定位精度: $\pm 0.05\text{mm}$</p> <p>最大运动半径: 1433mm</p> <p>驱动方式: 交流伺服电机</p> <p>安装方式: 地面、侧挂或吊装</p> <p>防护等级: 本体 IP65</p> <p>环境条件: 环境温度 0-45°</p> <p>相对湿度 20-80RH, 非冷凝。</p> <p>振动 $\leq 0.49\text{g}$</p> <p>其它: 远离易燃或腐蚀液体。</p> <p>电源容量: 1.5KVA。</p> <p>质量 (约): 145Kg。</p> <p>工作范围</p> <p>第一轴 $\pm 165^\circ$ 。</p> <p>第二轴: $+75^\circ - -80^\circ$ 。</p> <p>第三轴: $+170^\circ - -83^\circ$ 。</p> <p>第四轴: $\pm 180^\circ$ 。</p> <p>第五轴: $\pm 130^\circ$ 。</p> <p>第六轴: $\pm 360^\circ$ 。</p> <p>轴最大转速</p>	
--	---	--

	<p>第一轴：175° /s。 第二轴：175° /s。 第三轴：185° /s。 第四轴：330° /s。 第五轴：360° /s。 第六轴：600° /s。</p> <p>机器人控制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控制柜的小型化、紧凑化，可以更加节省空间。模块化结构更加便于扩展； 2、TCP/IP、Modbus-TCP、CANOPEN、ProfibusDP、ProfiNet、EtherCAT 等多种通用通讯方式； 3、机器人适应多种应用场合，更加灵活地集成与各个应用领域； 4、配备集成语言编程系统和图形示教软件，便于机器人的编程操作和应用培训； 5、以太网总线远程调试功能。 <p>机器人示教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8 寸 VGA 分辨率彩色 LCD 触摸屏； 2、可配置不同的访问权限，对操作界面进行二次开发，根据采购人要求开发示教器界面，建立工艺库，能实现对焊接工艺参数存储，整理，调用； 3、IP65 防护等级，恶劣环境防护； 4、具有本地高速 I/O 接口，支持 PS2，USB，RS232 接口协议。 <p>二、机器人焊接电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主要特点： <p>具先进的全数字化 DSP 微处理逆变技术，提高电压的反馈速度和精度，保证大电流使用时的电弧稳定性。焊机设计有多组焊接专家程序，并实现一元化的调节。焊机根据使用需求可进行软件升级，并可通过计算机来监控焊接过程的质量；</p> <p>可配合各种全自动焊接专机，配置弧焊机器人数据联接端口，实现自动化焊接，具有更高的熔敷效率及熔透性，并实现全位置焊接；</p> <p>具有通道存储记忆功能，真正实现一脉一滴的过渡形式；</p> <p>可进行 MIG/MAG 脉冲焊接；手工电弧焊接；直流 TIG 焊（接触引弧）；碳弧气刨等多种功能；</p> <p>送丝机采用带编码的送丝电机，四轮送丝，保证了电弧的稳定性，具有点动送丝及 2 步、4 步和带初期电流调节的收弧控制方式；</p> <p>主机面板具有送丝速度、母材厚度、电流及电压数字液晶显示屏。具有焊接结束时焊接参数“自动暂储”</p> 	
--	---	--

	<p>功能：</p> <p>内存多组焊接专家系统。可焊结构钢、碳钢、不锈钢、双相钢、镍基合金、铝、铝合金等特殊材料，并可根据用户选择量身定制专家数据库；</p> <p>优异的结构设计，强化了系统的可移动性、紧固性和防尘性。灵活的配置选项，适应不同的场合需求。具有温度报警保护功能及回路的电阻（R）和电感（L）的检测功能。</p> <p>具有焊丝自动回烧消小球处理功能；</p> <p>全方位的保护功能：具有恒压、恒流、欠压、欠流、过压、过流保护功能，焊机可接入 TWPM 管理系统实现集控管理；</p> <p>2、技术参数</p> <p>输入电压：380V±15% 50/60Hz 三相交流</p> <p>额定输入电流：42.0A</p> <p>额定输入功率：23.5kW</p> <p>空载电压：76±5%</p> <p>空载电流：0.7~0.9A</p> <p>空载损耗：300W</p> <p>电压调节范围：10~45V</p> <p>电流输出范围：30~500A</p> <p>手工焊接电流范围：30~500A</p> <p>适应焊丝类型：实芯焊丝</p> <p>适应焊丝直径：Φ1.0/Φ1.2/Φ1.6</p> <p>适应焊丝材料：碳钢/ 不锈钢/ 铝镁合金</p> <p>焊接方法：手工焊条电弧焊；脉冲 MIG/MAG 焊</p> <p>负载持续率（40℃）：60%（500A/39V）</p> <p>效率：80%~85%（额定条件下）</p> <p>功率因数：0.7~ 0.9</p> <p>外壳防护等级：IP21</p> <p>绝缘等级：F</p> <p>冷却方式：温控风冷</p> <p>电源外形尺寸：不低于 660×326×567mm</p> <p>三、机器人焊枪</p> <p>TRM501 机器人专业焊枪。带夹丝功能，含防碰撞、支枪臂、空冷 500A。</p> <p>四、三维柔性焊接工作台</p> <p>1、平台尺寸（mm）不低于 1000x1000x200；</p> <p>2、矩阵孔精度（mm）±0.02；</p> <p>3、材料：钢材；</p>	
--	---	--

		<p>4、柔性工装（套）1；</p> <p>5、支撑腿高度（米）1；</p> <p>6、三维：代表三个方向一般夹具都是纵向和横向没有垂直方向。平台大面有三个方向，四周边可用作垂直方向的安装，从而达到立体组合；</p> <p>7、孔系：这套夹具的主要特点就是平台到附件都是标准孔没有传统的螺纹或 t 型槽，配合快速锁销就能使装配变得加快捷方便，定位；</p> <p>8、组合：因为所有附件都是事先预制好的，可根据产品的需求任意组合及调整；</p> <p>9、柔性：因为有上述功能整套装备可根据产品的变化而变化，一套夹具就可完成几个产品或几十个产品的需求，节省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环保和低碳产品)；</p> <p>10、焊接：本产品是专为焊接制品的制造而设计的通用夹具。</p>	
4	焊接虚拟仿真实训平台	<p>含原厂控制器、原厂示教盒、实训台体、显示器及保护电路、多个应用场景软件（工业机器人上下料工作站场景、工业机器人焊接工作站场景等）几大部分组成。</p> <p>虚拟仿真软件是利用三维建模技术构建实体工业机器人及各种工业机器人应用工作环境，真实再现机器人各运动关节，具有如碰撞预警功能等多项预警功能，软件中的三维模型可以方便的通过使用鼠标实现缩放、平移、旋转等功能。可实现机器人模拟仿真练习等功能。采用的是虚实结合的实训方式，能保证实训真实性。其中包含机器人机械手本体，机器人的服务对象，夹具，工件等是在计算机中利用三维技术构造虚拟的六自由度工业机器人及其服务对象及相关环境进行实时动态模拟。能完成如码垛、轨迹等多项工业机器人应用仿真。</p> <p>（1）原厂控制器：</p> <p>1) 采用先进的 RC 控制系统；</p> <p>2) 通过内置服务信息系统（SIS）监测自身运动和载荷情况并优化服务需求，持续工作时间更长；</p> <p>3) 机器人现场总线；具有高速实时特性，突破带宽与实时性的矛盾，兼顾通讯速率和实时控制的特点，解决不同模块间数据实时交互问题；</p> <p>4) 嵌入式机器人控制器：基于 ARM+DSP+FPGA 硬件结构，可控制 6-8 轴，运算速度达到 500MIPS, 具有高速运动控制现场总线、以太网、RS232、RS485、CAN 以及 DeviceNet</p>	1 套

	<p>任一接口，可实现连续轨迹示教和在线示教，具备远程监控和诊断功能；</p> <p>5) 动力学自适应辨识控制技术：综合考虑机器人运动过程中重力、哥式力、离心力等外力干扰运用自适应控制技术提高机器人的动态性能；</p> <p>6) 具有弹性碰撞功能，减轻意外操作而造成的损失，具有碰撞反弹功能，同时避免机器人上电后造成机械卡死；</p> <p>7) 机器人随动功能，配合机器人视觉系统，工件在动态移动的情况下，机器人根据物体的移动速度和位置，通过计算判断物体移动的位置，机器人准确抓取工件到程序指定的位置。</p> <p>8) 详细参数：</p> <p>控制系统：</p> <p>示教方法：示教再现/远程控制；</p> <p>驱动方式：数字总线式交流伺服；</p> <p>控制轴数量：6-8 轴；</p> <p>位置控制方式：PTP/CP；</p> <p>速度控制：TCP 恒速控制；</p> <p>坐标系统：轴坐标，直角坐标，用户坐标，工具坐标；</p> <p>记忆：</p> <p>记忆介质：Flash Memory（闪存）；</p> <p>记忆容量：256M；</p> <p>记忆内容：点，直线，圆弧，条件命令等；</p> <p>动作：</p> <p>插补功能：线性插补，圆弧插补；</p> <p>手动操作速度：5 段可调；</p> <p>编辑：添加，输入，删除，修改；</p> <p>外部控制输入：</p> <p>条件设定：程序中设定条件；</p> <p>通用物理 I/O：数字 I/O 板，标准输入/输出各 32 点，可扩展、支持 2 路模拟量输出（0-10V）；</p> <p>应用：弧焊，搬运，涂胶，码垛等；</p> <p>外部通信：USB、以太网、Modbus TCP；</p>	
--	--	--

	<p>保护功能：焊枪机械防撞传感器，伺服防撞传感器，位置软限位，机械硬限位（部分轴）控制箱；</p> <p>保养功能：定期检查异常记录；</p> <p>异常检出功能：紧急停止异常，控制时序异常，伺服异常，码盘异常，示教盒异常，用户操作异常，点焊异常，弧焊异常，传感器异常；</p> <p>诊断功能：机器人控制箱与示教盒之间的连接诊断；</p> <p>原点复位：由码盘电池支持，不需要每次开机时做原点复位；</p> <p>冷却系统：风冷；</p> <p>噪声：70<dB；</p> <p>环境温度范围：0~40℃（无霜冻）；</p> <p>环境湿度范围：0~90%RH(不结霜)；</p> <p>电源：三相 AC220V 50/60HZ；</p> <p>接地：D类以上机器人专用接地。</p> <p>（2）原厂示教盒：</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示教盒外形尺寸：不低于长 415mm×宽 210mm×高 90mm； 2) 采用尺寸≥6.4 寸彩色液晶显示器：共分为 7 个显示区，快捷菜单区、系统状态显示区、导航条、主菜单区、时间显示区、文件列表区和人机对话显示区； 3) 强化塑料外壳，含护手带； 4) 具有 USB 扩展接口； 5) CPU：ARM9； 6) 存储容量：64M； 7) 编程方式：示教再现； 8) 插补功能：线性插补、圆弧插补； 9) 手动操作速度：5 段可调； 10) 坐标系统：关节坐标、笛卡尔坐标、用户坐标、工具坐标； 11) 操作区域：急停键、启动键、暂停键、模式选择键、使能开关、方向键、轴操作键、数字键、快捷键、功能键； 12) 模式选择：示教、再现、远程； 	
--	--	--

	<p>13) 伺服上电：伺服上电有指示灯显示上电状态；</p> <p>14) 完善图形化操作界面，完善人机交互；</p> <p>15) 完善的在线帮助功能。</p> <p>(3) 实训台体：</p> <p>1) 实训台要求外观精美，现代感强。由钣金件加工件、精致木纹板等材料科学搭配精制而成；</p> <p>2) 实训台里显示器等设备，并安装保护开关，具有接地保护、过流、过载、漏电保护功能，符合相关的国家标准, 提高运行的安全性；</p> <p>3) 实训台尺寸长*宽*高为不低于 800*600*750mm。</p> <p>(4) 教学实训内容：</p> <p>1) 工业机器人的应用</p> <p>2) 机器人基本原理及组成实验</p> <p>3) 工业机器人运动学分析及控制</p> <p>4) 六自由度机器人关节运动控制实验</p> <p>5) 六自由度机器人直线运动轨迹、圆弧运动轨迹控制实验。</p> <p>6) 机器人控制基本操作实训</p> <p>7) 机器人坐标系应用操作示教编程实训</p> <p>8) 机器人典型应用-机床上下料应用实例</p> <p>9) 机器人典型应用-焊接应用实例</p> <p>(5) 工业机器人实时动态平台 3D 仿真软件：</p> <p>1) 工业机器人机床上下料工作站场景（场景含工业机器人模型、斜床身数控车床模型、送料架模型等）（提供软件功能模块图片并加盖公章）</p> <p>2) 工业机器人焊接工作站场景：（场景含焊接机器人模型、双轴变位焊机模型，可与机器人实现八轴联动、焊枪模型等）（提供软件功能模块图片并加盖公章）</p> <p>3) 打磨工作站场景：场景含机器人模型、打磨机模型、气缸送料装置模型、打磨工件模型等。（提供软件功能模块图片并加盖公章）</p> <p>(6) 工业机器人拆装维修 3D 仿真软件：</p> <p>拆装维修软件要具备虚拟拆装功能、调试功能、装配检测功能、2D 装配图纸、现场装配视频等；（提供软件功能模块图片并加盖公章）</p>	
--	--	--

		<p>A. 拆装模块</p> <p>拆装：分为自动拆除、自动装配、手动拆除、手动装配四个模块。</p> <p>自动拆除、自动装配模式下，通过动画演示，可以从整体上清晰的了解机器人拆除和装配的全过程，也可以通过旋转多方位看清机器人零件拆装的次序。</p> <p>手动拆除、手动装配模式下，可以通过工具的选择，完美还原现实环境下机器人拆装过程，拆装过程中还可以通过拆装信息的提示，如工具的正确选择、零件的正确拆装次序、以及拆装过程中的工业要求等，进一步正确的完成机器人拆装。</p> <p>B. 调试模块</p> <p>机器人装配过程中，主要涉及机器人的六个轴的调试，即 J1 轴、J2 轴、J3 轴、J4 轴、J5 轴、J6 轴调试。在每一个轴调试模块中，需要选择所需要的工具并根据调试信息的提示完成调试工作。通过这主要的六个轴调试模块，学习机器人调试方法。机器人的主要组成部分装配时，通过调用一些维修调试方法，来使机器人本体的机械性能满足技术要求。</p> <p>C. 检测模块</p> <p>在机器人的装配和调试过程中，需要通过测量工具的选择，来检测机器人的装配和调试是否达到工艺要求。</p> <p>D. 装配图纸</p> <p>此功能模块展示与配套的机器人的 2D 装配图纸和各个零件图纸，以及装配工艺信息和各个零件的工艺信息。本功能模块窗口中，通过装配图纸和零件图纸的名称的选择，显示各个图纸和其工艺信息，同时方便三维拆除和装配的时候进行参照学习机器人的结构、机构。</p> <p>E. 装配视频</p> <p>视频中，通过真正的装配工作人员的亲身教授，如同真实参观实际工厂的机器人装配过程，加深学习在软件三维虚拟环境下对配套机器人的拆装过程的了解</p> <p>(7) 中标人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必须提供该软件生产厂家加盖公章的终生免费升级承诺书原件扫描件，以保障后期升级维护。</p>	
--	--	--	--

注：清单中所涉及到的货物名称、数量、技术参数等内容仅做为此次投标的使用，中标单位以招标方最终的现场实际需求情况为准。

其他要求：

（1）本标包产品的性能指标、参数要求、质量标准等均应满足国家相应标准。若所供产品经产品质量检测机构检测认定质量不合格，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该供应商负全责。所有产品的生产、制造等各项技术标准，应当符合国家标准、各项规范要求；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可使用行业标准、规定。若所供产品经产品质量检测机构检测认定质量不合格，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中标供应商负全责。

（2）所有产品应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供应商应免费提供满足产品安装、现场调试等所需要的各种电源等线材及线槽、配管、配件等。

（3）投标人应承诺全面负责各设备的维护工作，提供上门维修及终身维护服务，在接到采购人维修咨询电话后 2 小时内响应并解决；对于出现硬件故障，能够免费提供备件并在二十四小时内安装到位。

（4）投标人负责对设备的安装和调试，清单中所列设备为本采购项目的主要设备，相关辅材未在本清单中体现，请各投标人自行考虑。投标人投标报价应充分考虑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必须的辅材，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视为投标人已包含在其投标报价中。

（5）为保证产品正常工作，投标人应负责免费培训招标人指定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应包括所提供设备的原理和技术性能、操作维护方法、安装调试、排除故障等各个方面。

(6) 清单中的技术参数仅供参考，不指代任何特定品牌产品，投标人可参考技术参数自选品牌报价，同时所报价设备的技术参数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技术参数。

(7) 在质保期内，以上所有货物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非人为原因损坏，中标供应商须免费提供上门维修和更换服务，中标供应商须向最终用户提供使用技术指导、保证所有最终用户能熟练掌握货物的正常使用。国家主管部门对货物本身有更高要求的，从其规定执行。

针对以上标段特别说明：

1. 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供应商所投产品须为属于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给予适当的扣分。

2. 本项目采购标的核心设备同一品牌货物的认定：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三、其他要求

1. 以上参数性能等要求为主要参数性能，各供应商应选择的货物技术要求如有与招标文件不一致的地方，供应商应逐列在规格性能偏离表中。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的产品技术规格。采购货物清单中虽未列明，但为保证更好的满足项目需要所必需的辅助设备材料、零星材料等均包括在投标报价中。

2. 技术参数要求中的用于表述技术参数的词语，如优于、 \geq 、 \leq 、不少于、不低于、至少、最大、相当于、满足等等，或者明确标注的数值，是实现正常使

用功能必须具备的最低要求，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应相当于或高于招标参数所要求的技术参数，如有负偏离将影响其评审得分。本项目招标文件技术描述部分，如果涉及到品牌、型号、尺寸、相关参数等，并不表明该标的被指定，而是仅供投标人参考，投标人所投报的产品只要性能满足或优于技术要求都将被视为对招标文件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3. 以上所有货物均须为正规厂家生产的合格产品，相应货物、安装及所需辅材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4. 以上货物的质量标准均须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要求。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国家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5. 中标供应商须保证其所出售的上述货物均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且须保证其所出售的上述货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如采购人使用中标供应商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所有产品均为最新生产日期之内的产品（不能提供长期库存积压的产品）。

6. 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如不符时，中标供应商应负全责并免费更换全部不合格货物。所有因货物规格不符、质量不符、损坏或安装不及时而造成的项目延误和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同时，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验收时因货物规格、质量等存在缺陷，甲乙双方因此产生争议时有采购方派驻有权威的第三方进行现场验收确定，该费用有成交供应商承担。

7. 在质保期内，以上所有货物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非人为原因损坏，中标供应商须免费提供上门维修和更换服务。

8. 售后服务要求：履行各标段质保承诺，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承诺更长质保年限，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投标供应商可承诺更优惠的质保期。在质保期内，做到7*24小时服务，立即响应，2小时上门服务，以保证正常工作。质保期满后，若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只收取成本费。

9. 货物在保修期外出现质量问题，由中标供应商按成本价及时提供易损件和维修所需的其它原材料。在服务期内，供应商对所提供的产品进行免费更换、维修。

10.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的，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以最新通知政策为准），对涉及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注的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供应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

11. 本次招标严格按照《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执行，具体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以最新通知政策为准）。

12. 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好施工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在此施工期间发生的一切施工事故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13. 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对原有建筑物、设备造成的破坏、拆除，由乙方负责恢复，产生的垃圾清理干净并外运，所产生的费用均有乙方承担。

14. 乙方施工过程中应充分考虑风险因素，施工过程所发生的一切安全问题由乙方负责。

15. 中标供应商应做好场区内环境保护，防止环境污染。使用任何机械前，须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污染周边环境；做好各类设施的维护。任何因项目过程中造成的环境破坏和污染，中标供应商都有责任采取措施予以防止和消除。由于中标供应商过失、疏忽或未按采购人指示做好环境保护工作导致需要另外采取环境保护措施，这部分额外工作的费用应由中标供应商负担。

16. 中标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做到文明、安全，确保工作区域和周边建筑物及设施的安全，若发生安全事故或伤、亡、病、残等事故，均由中标供应

商承担全部责任和费用。

17. 中标供应商应配合采购人工作安排，不影响采购人正常工作秩序。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五、开标及评标”、“六、确定中标”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一、支持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的鼓励优惠政策

1. 优采强采节能环保产品

1.1 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扫描件或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节能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产品网站查询截图。

1.2 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优惠政策。投标人所报产品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并取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扫描件或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节能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产品网站查询截图，且为政府非强制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在价格、技术评审中，给予一定比例的加分：

在价格评审项中，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加分（加分=价格评标总分值×5%）；

在技术评审项中，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加分（加分=技术评标总分值×5%）。

1.3 投标人在报价文件中必须对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单独分项报价（格式见附件 15、16）。

1.4 未按以上规定提供证书的不给予政策优惠，若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优惠政策。

2. 中、小微企业

2.1 若投标人为小微企业，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的规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1) 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包括相互之间组成的联合体）产品的价格 10% 的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 = 投标报价 × (1 - 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进行价格评审。

2.2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 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的价格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 = 投标报价 × (1 - 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得分。

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扫描件附于响应文件中。

3. 监狱企业

3.1 若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3.2 给予监狱企业（包括相互之间组成的联合体）产品的价格 10% 的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 = 投标报价 × (1 - 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得分

分。

3.3 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与监狱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的价格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投标报价×（1-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得分分。

投标人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附于投标文件中，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1 若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2 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 10%的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投标报价×（1-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得分分。

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扫描件附于响应文件中，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4.3 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涉及到政策加分项目的相关资料须一次性上传提交出示，不接受二次提交材料验证，由评标委员会检查验证。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料或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

被拒绝，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进行处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评审办法（选择其中之一）

本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技术、服务等标准统一的货物服务项目）。投标文件应当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本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投标人投标文件对其资信、业绩、投标产品质量、服务、技术方案、价格等各项因素进行评价，综合评选出最佳报价方案。每一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评标结果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三、评标标准

（一）初步评审

评审方式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 评审	1	营业执照	投标人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投标人如为自然人，须提供自然人身份证。
	2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的原件扫描件。
	3	法人或授权代表资格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如被授权代表参加会议，需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的扫描件，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符合性 评审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2	投标文件签署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方案	只有一个投标方案
	4	投标报价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5	投标有效期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6	交付日期、地点	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要求

(二) 详细评审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商务部分	30.0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 = (基准价 / 各供应商报价) × 30% × 100 (得分保留四位小数)。 注：供应商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否则为无效报价。
技术部分	6.0	根据投标人提报的详细的供货组织方案及保障措施等，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定：供货组织方案明确，实施进度、计划安排合理、保障措施切实可行得6分；相比较，每有一处不合理或不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6.0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详细质量保证措施，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定：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管理体系、质量保证措施、产品质量承诺等方面，内容完整详细、科学合理、条理清晰且符合采购实际需求得6分；相比较，每有一处不合理或不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其他部分	10.0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文件，对投标人所提供产品的质量、货物详细配置、技术性能说明、技术指标、技术性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整体配备，主要技术性能、指标、功能、参数等）；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定，投标产品配置高、技术参数详细完全符合或优于招标要求、质量性能优越，技术经济指标先进，

		产品具有先进性和成熟性，完全满足或超出招标文件的要求得 10 分；相比较，每有一处不合理或不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12.0	1. 投标人对工业机器人实时动态平台 3D 仿真软件技术要求中软件功能模块的第 1)、2)、3) 项进行功能展示的(提供功能展示图片并加盖公章)，每体现一项得 2 分，本项最高 6 分。每有一处不合理或不提供的扣 2 分，扣完为止，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2、投标人对工业机器人拆装维修 3D 仿真软件技术要求中软件功能模块进行功能展示的(提供功能展示图片并加盖公章)得 6 分，本项最高 6 分。每有一处不合理或不提供的扣 2 分，扣完为止，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6.0	1、所投焊接虚拟仿真实训平台的工业机器人实时动态平台 3D 仿真软件具有原厂出具的《软件著作权证书》的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2、所投焊接虚拟仿真实训平台的工业机器人拆装维修 3D 仿真软件具有原厂出具的《软件著作权证书》的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以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原件扫描件为准)
	2.0	所投核心产品为山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 职组“焊接技术”赛项使用设备并提供证明文件的，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
	10.0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安装、调试方案及人员配备情况等，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定：具有明确的安装调试方案、人员配备非常合理、切实可行、专业能力强、确保能够达到最优效果得 10 分；相比较，每有一处不合理或不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10.0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定期巡检、软件升级、维保方案及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等）切实可行、合理得 10 分；相比较，每有一处不合理或不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4.0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定：培训方案内容全面、专业性强、有针对性且切实可行得 4 分；相比较，每有一处不合理或不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4.0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具备自 2021 年 01 月 01 日起至今类似项目业绩的（氩弧两用焊机

		或熔化极气体保护焊机或焊接机器人），每提供一个合同得 2 分，最高得 4 分。（提供清晰合同原件扫描件、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政府采购网站中标公告截图，三项缺少一项不得分）；
--	--	---

四、结果确认（选择其中之一）

本项目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本项目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如采购人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开标一览表

1. 开标一览表

报价单位：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交付日期(服务期限)	
质保承诺	
是否完全响应 招标文件要求	
备注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的有效证件

统一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的有效证件的原件扫描件；

3.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致：（采购人单位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董事长、总经理等）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或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

（正面、背面）

投标人：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4.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授权书

(采购单位名称)_____：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名称)_____的（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 姓名、职务）代表我单位授权（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合同名称/(项目名称、标段*)）投标，以我单位 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章生效,特此声明。

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或复印件，可另外单页提供
(正面、背面)

附：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姓名)_____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5.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1. 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承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3. 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供应商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 不得作出虚假承诺, 若承诺不实的,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应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 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6.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1. 应当提供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扫描件。

2.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需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7.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资格条件(各投标人将以下资料原件扫描件按招标文件要求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对应的资格审查章节):

1、统一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的有效证件的原件扫描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如委托授权代表人的,则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3、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三、商务及技术文件

8.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

_____（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_____（被授权代表人姓名）全权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招标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标段）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_____（招标项目名称）进行投标，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___份。

据此，签章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其中由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产品的价格为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占投标总价____%。

(2)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3) 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和质疑的权力。

(4) 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我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5) 按照贵方可能要求，提供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6) 我方保证所报货物均为原厂正品，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方承担。

(7)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

(8)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9. 符合价格扣除条件的投标人需提供的资料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若有）

10.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品牌	详细技术参数	生产厂家	备注
1										
2										
3										
4										
5										
6										
7										
8										
合计：大写：					小写：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1. 技术及商务规范偏离表

技术规范偏离表（如有）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		投标文件条款		备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投 标 人（签章）：

全权代表（签章）：

日 期：

注：（1）如无偏离请注明“无”字。

（2）如供应商在偏离表中无注明，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或差异，以招标文件为准。

（3）本项目中各标段不得出现负偏离，如有正偏离请各投标人做出标注。

商务规范偏离表

商务规范偏离表（如有）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		投标文件条款		备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投 标 人（签章）：

全权代表（签章）：

日 期：

注：（1）如无偏离请注明“无”字。

（2）如供应商在偏离表中无注明，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或差异，以招标文件为准。

（3）本项目中各标段不得出现负偏离，如有正偏离请各投标人做出标注。

12.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样表）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清单【如有需提供，若没有无需提供。其中“报价汇总表”、“报价明细表”中须同时包括该类产品的报价。若节能、减排、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一）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厂家/产地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编号(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合计(元)		大写： 小写：						

本次采购产品中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供应商所投产品须是投标截止日期前最新一期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强制采购产品，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扫描件，否则不给予价格、技术评审加分。

投 标 人（签章）：

全权代表（签章）：

日 期：

(二) 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厂家/产地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价格合计(元)			大写： 小写：					

注：1. 投标人所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2. 此表须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未提供本表的不进行加分。

3. 此表后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扫描件。否则不给予价格、技术评审加分。

4. 本表不含本项目采购清单中的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投 标 人（签章）：

全权代表（签章）：

日 期：

13. 节能产品明细表（样表）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清单【如有需提供，若没有无需提供。其中“报价汇总表”、“报价明细表”中须同时包括该类产品的报价。若节能、减排、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一）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厂家/产地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编号(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合计(元)		大写： 小写：						

本次采购产品中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供应商所投产品须是投标截止日期前最新一期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强制采购产品，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扫描件，否则不给予价格、技术评审加分。

投 标 人（签章）：

全权代表（签章）：

日 期：

(二) 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厂家/产地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价格合计(元)			大写： 小写：					

注：1. 投标人所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2. 此表须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未提供本表的不进行加分。

3. 此表后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扫描件。否则不给予价格、技术评审加分。

4. 本表不含本项目采购清单中的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投 标 人（签章）：

全权代表（签章）：

日 期：

14. 技术评审文件（暗标）

- （1）针对本项目具体的供货组织方案及保障措施；
- （2）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及工作进度保障措施。

15. 其他用于评分的证明材料

17. 针对本项目的相关产品合格证书及相关认证证书及检测报告

18.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

19.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20. 其他部分

- a. 针对本项目的产品说明（包括但不限于投标货物品牌、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说明、技术指标、性能指标、产品检测、产品制造、验收标准及投标货物的质量、先进性、可靠性、稳定性等，可采用彩页、图片、文字描述等能够清晰表达的方式进行说明）；
- b. 针对本项目的安装、调试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人员配备及分工、运输组织方案，产品安装和调试方案等）；
- c. 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承诺及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上门服务响应时间、故障排除时限、维护人员配备安排、人员培训、完工时间、设备维修维护方式、维修承诺等）；
- d. 针对本项目的培训、维保售后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满足采购需求、培训方案、维修维护方案、售后服务机构设置、上门服务响应时间、故障排除时限等）；
- e. 详细评审（评分办法）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_____项目的有关事宜，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A. 中标通知书
- B. 投标文件（见投标文件）
- C. 投标报价表（见投标文件）
- D. 招标技术规范（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
- E. 其他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书面补充协议

二、项目概况及服务范围

- 1. 项目名称：_____
- 2. 项目地址：_____
- 3. 服务范围和条件：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合同文件中规定内容一致。

三、供货名称、规格、数量、价格（详见投标文件）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计（元）	品牌	备注

实际结算数量以双方确认的交货签收票据为准。具体名称、型号、规格、数量、单价、品牌以中标人投标报价明细清单为准。

四、价款及结算

1. 价款：暂定总价计人民币（小写）：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2. 结算方式：按实际供货数量结算。

注：项目内容详见合同清单，附后。合同价格包括在现有、现场条件基础上按要求、国家规范标准，完成货物供应、安装、产品质量检测检验、售后服务等的全部费用，政策性文件规定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其它不确定因素全部包括在合同价格内。

五、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付至该合同价款的 90%，余款 10%质保期满后一次性无息付清。

六、质量要求、安全责任及服务承诺

1. 质量要求：

（1）乙方按照合同供应的产品必须符合现行的国家及行业标准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的有关规定。

（2）不存在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不合理的危险。

（3）符合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注明采用的产品的标准，符合以产品说明、实物样品等方式表明的质量状况。

（4）需要封存样品的，应由双方共同封存，分别保管，作为检验依据。

（5）乙方所提供的产品的性能指标、参数要求、质量标准等均应满足国家相应标准。若所供产品经产品质量检测机构检测认定质量不合格，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该供应商负全责。所有产品的生产、制造等各项技术标准，应当符合国家标准、各项规范要求；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可使用行业标准、规定。若所供产品经产品质量检测机构检测认定质量不合格，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中标供应商负全责。

2. 安全责任：

乙方在给甲方供货期间所发生的人身、材料、车辆安全责任以及同第三者所发生的一切纠纷、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 服务承诺：

乙方承诺提供的设备是全新的、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标准或行业标准、国内相关部门手续完备、具有制造商质量保证书（或合格证明）的设备；提供的设备符合投标文件承诺和所签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保证“售后服务承诺书”全部内容的满足；每件设备和器材配件齐全、包装完整、完好未拆封；保证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进行安装和调试，并保证所有投标产品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保质期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乙方应免费提供满足产品安装、现场调试等所需要的各种电源等线材及线槽、配管、配件。

4. 乙方需充分考虑资金回报周期，承诺不以上访、仲裁、诉讼等方式索要货款。应根据市场价格结合自身情况及相关法规政策自主报价。充分考虑本项目合同实施期间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及后果，并承担由此而带来的风险。本项目所采购货物数量均为计划需求数量，实际数量根据采购人需要据实调整。最终采购数量发生增减时，综合单价不变。

七、交货地点、供货期限

1. 甲方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分批次进货，乙方自接到甲方通知后____日内供货安装完毕并经调试及检测后达到合格标准（所有主材、辅材无异味、可正常使用，如经验收材料达不到无异味标准，乙方须及时采取措施进行除味，直至达到甲方验收合格）。如果不能按时送货到场或安装调试，又事先未与甲方协商，甲方将视为乙方单方终止合同，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供货，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2. 乙方交货前 3 天内将具体到货时间、货品清单、包装形式及数量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乙方交货时，每批货物必须附有产品合格证书及相关检验报告。

3. 乙方与施工单位不经甲方批复，私自供货的，甲方可拒绝结算，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4. 进货清单必须有乙方人员、甲方人员及监督方人员代表签字，否则不予结算。甲方必须对其供货情况进行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如发现产品非招标文件确定的规格型号，材料配件或产品达不到使用要求以及其他质量问题时，乙方无条件更换，否则甲方有权拒收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5. 甲方及监督方对乙方所供产品的验收意见，各方签字认可后即表示交货验收完成，可以进行安装施工，但并不免除任何乙方对交货产品存在质量、制造、性能方面的缺陷和不合格的责任、违约责任和对甲方造成损失的赔偿。

八、质保期、售后服务条款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____年。单个产品若生产厂家提供的质保期，若国家有明确规定且高于此质保期的，执行国家规定。质保期由自设备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乙方保证在交货时均提供原厂家质量证明书，并提供厂家的供货物验收之日起算、终身维护，在本地长期设有专业售后服务机构，本地库存不少于服务总量 3%的备品备件，设备维修时间不超过两天，维护需要超过两天以上的，由乙方免费提供备品使用。在保质、保修期内，同一设备、同一质量问题连续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无条件免费更换同品牌、同型号新设备；

2. 质保期内由于设计、制造、运输、安装及调试原因造成的零部件损坏，乙方无偿予以更换；由于用户原因造成的零部件损坏，乙方有偿提供备件，并免费更换；技术服务包括提供现场应用的技术咨询和支持；并做好技术培训，能够及时到安装现场处理设备异常问题。

3. 定期对所提供的设备进行跟踪调查，消除设备的早期故障隐患，保证设备的可用率；质保期外，乙方仍保持质保期内的响应服务，免收维修费，对配件按照成本价收取费用。

4. 货物及主要配件由乙方应负责维修。保修期内，乙方对设备（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保修期内工程出现质量问题，甲方通知乙方修复，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赶赴现场进行维修。逾期甲方有权另行安排维修，

按其维修费用的双倍由乙方承担并在保修金中扣除。乙方维修人员工作必须要认真、细心，同样的问题不能重复维修，一次性维修好。如若同样的问题出现第二次维修（系统问题除外），甲方将直接安排维修人员进行维修。保修金金额不足以支付保修费用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支付。保修期后，收取成本费用维修（备品备件投标人应以优惠的价格提供）。

5. 乙方必须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九、项目业务联络

1. 任何一方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指示、要求、决定等，均应在____日内送达对方指定的接收人和送达地点。

2. 甲方项目负责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业务送达地点：_____，电子邮箱：_____。项目负责人为履行本合同的权限为：_____。

3. 乙方项目负责人为：_____，联系电话：_____，业务送达地点：_____，电子邮箱：_____，项目负责人为履行本合同的权限为：_____。

十、分包与转让

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并成为合同的一部分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 除了合同各方共同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情况之外，本合同的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十一、甲方责任及权利

1. 为乙方的组织供货、安装调试、维修维护提供便利条件，保证合同顺利履行。

2. 在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发现产品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合，或证明产品有缺陷，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无条件更换为符合要求的全新产品，并对由此造成的损失向乙方提出索赔。

十二、乙方权利及责任

1.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供货前对所供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等进行确认，如出现数量不准确，或者质量不满足要求，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限时内给予提供。

2. 如因甲方原因导致供货时间延迟的，乙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3. 根据甲方要求的产品规格、质量要求、技术参数、数量，保质保量按时供货及安装调试，若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乙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如果在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产品质量或技术参数与合同规定不符，或产品有缺陷的，乙方应无条件更换；乙方负责产品的安装调试工作，达到甲方满意效果为准。

4. 货到安装调试验收完毕，质保期内免费维护保修服务，质保期过后对设备故障需要更换的配件将以成本价提供，并提供终身维护服务。

5. 现场条件和注意事项

(1) 施工用水、用电的接驳点由施工总承包单位负责提供，场内接管、接线由乙方自行解决，但管道、管线、容量的布置应服从总承包单位的总体安排。水费、电费的分摊届时由总承包单位负责协调，由本工程乙方支付给总承包单位。以上事项所需费用包含在措施费中，并计入投标报价一次包定。

(2) 本工程乙方的材料、成品、半成品在施工区域内临时堆放和安置场地，应服从总承包单位的统一安排。乙方自己所需的临时设施及施工所需的垂直和水平运输机械、脚手架等，如现场具备条件的可与总包协商使用，如不具备，则乙方自行解决。

(3) 乙方在投标期间已充分考虑在施工中可能遇到的各种不利因素，包括：需经常性的夜间施工，与土建、装饰等交叉施工可能发生的窝工，设计修改、建设单位、总承包单位要求和现场实际情况等原因而发生的零星返工等。乙方施工时均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及总承包单位的指挥与调派，且列出相应的措施方案，所需费用一并计入总报价一次包定。

(4) 本工程施工承包范围内所有材料的内外运输(包含施工现场二次驳运)，

须遵守沂源县有关交通、环卫、安全、防噪声等行业管理法规的规定，按要求需办理的一切手续均由乙方自行解决。施工中因违反有关规定，引起政府职能部门等罚款和停工整改而发生的费用与损失将由乙方自行承担。

(5) 乙方施工过程中应注意现场卫生及产品保护，因施工不规范导致的产品洒落飞扬或其他相关事宜，相应责任均由乙方自负。

(6) 乙方应踏勘现场，熟悉施工现场和工程的进展等情况。乙方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提出额外付款或延长竣工日期等索赔的要求。对此类要求，甲方将不作考虑。乙方在施工期间应充分考虑施工中可能遇到的各种不利因素，如经常性的夜间施工，与土建、装饰等交叉施工可能发生的窝工，设计修改、发包人、承包人要求和现场实际情况等原因而发生的零星返工等。乙方在施工时须无条件服从甲方的指挥与调派。乙方应认真组织施工，施工中由于工序穿插、与各单位的协调等造成的怠工、误工等甲方不予签证。

(7) 乙方必须采取严格流程及措施，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和按供货物合同支付供货商货款，不管甲方还是乙方的责任，乙方应保证及时支付给劳务人员劳务费及民工工资，并保证按实将劳务费及工资发到职工及民工及供货商手中；不得被工头、带班人截留，不得出现任何截留现象，不得出现到甲方及上级主管部门上访事件；每出上访事件，或到甲方及上级主管部门要求支付拖欠的职工或民工工资的，甲方将根据实际情况直接支付相关费用；此费用甲方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2倍扣回；因上访事件导致甲方名誉、利益受损害的，由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十三、验收

1.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规范、行业标准要求生产和检验，以确保甲方所需产品的质量要求，交甲方时必须提供认可的具有相关资质第三方环保检测报告书（必要时提供）。

2. 乙方交付的货物产品必须是全新的。乙方保证在运输中捆扎稳妥，保证货物产品不受摩擦损伤。没有进行保护或受损的产品，甲方不予接受。由此产生的

一切工期和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3. 根据甲方要求提供：生产厂商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如有）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十四、违约条款

1. 对本合同的任何违反均构成违约。当一方认为对方的违约属于严重违约时，若按照相关法律规定或按照通常的理解或认识，确属对合同的履行有重大影响，则应当被认为属于严重违约。若双方对某一违约是否属于严重违约仍有争议，可以由争议解决机构裁决认定。

2. 若乙方未如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合同货物或提供服务、补足或更换货物，或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其他义务时，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发出违约通知书，乙方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及违约责任：

（1）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全部货物、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2）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货物，或修补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相关费用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此时，相关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也应相应延长。

（3）根据货物、服务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服务的价格或赔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4）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甲方所退货物已支付的货款全部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直接损失和相关费用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5）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此时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6) 此外，上述情形下甲方为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或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应由乙方承担。

3. 如果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也没有按照甲方选择的方式承担违约责任，则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回相当于甲方选择的方式计算的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赔偿要求。

4. 乙方延期交付，逾期一日，按应交付货物总额 0.3% 支付违约金。

5. 以上各项交付的违约金并不影响违约方履行合同的各项义务。

十五、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如乙方违约，赔偿本次和再次采购所发生的所有费用。

十六、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监督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各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签订合同后，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各项约定。合同执行期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需变更或解除合同，须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并向监督部门备案。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签章）

乙 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时 间： 年 月 日

时 间： 年 月 日